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泰晶科技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法行使股东职权，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制定本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会议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进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三、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次大会的会务事宜。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必须在会议召开前 10 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以及出席人身份证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五、股东需要在大会发言的，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两天，向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发言顺序按持股数多的在先。持股数相同的，以登记的先后为发言顺序。

六、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进行，每位股东发言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持股人名称，简明扼要的阐述观点和建议，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议题进行，股东提问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



公司有权不予回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七、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意见，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八、大会开始后，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九、公司董事会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股东（或股东代表）未做参会登记的可以出席股东大会，但大会不保证提供会议文件和席位。会议签到迟到的可以出席股东大会，但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可以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09 点 00 分

(二) 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0 日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湖北省随州市曾都经济开发区交通大道泰晶科技半导体工业园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议程

(一) 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会议开始；

(二) 董事会秘书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所代表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三) 董事会秘书主持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四) 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 1、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



机构的议案

- 6、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7、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 9、关于修订公司发展战略规划（2021 年-2025 年）的议案
 - 10、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1 关于选举喻信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2 关于选举王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3 关于选举王金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4 关于选举黄大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1 关于选举苏灵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2 关于选举王宇宁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3 关于选举余志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4.01 关于选举刘剑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4.02 关于选举张美昆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五) 股东发言、提问并进行回答；
- (六) 投票表决；
- (七) 会议主持人宣布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情况；
- (八)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继续，监票人代表宣读表决结果；



- (九) 会议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 律师宣读所出具的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五、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有效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公司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全球经济下行压力不减，国际政治经济环境不利因素增多，市场需求恢复不及预期。公司紧紧围绕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目标，主动适应终端市场需求变化，保持优势产品技术与市场竞争力，稳步推进新行业、新应用领域新时钟产品特别是高基频、高稳定性、钟振类产品研发及品类扩充，把握相关应用领域结构性增长机会，扩大产品供应及高端产品配比，提升综合配套服务能力特别是大客户产品保障能力，通过管理与研发创新和流程优化，持续降本增效，推动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286.02 万元，同比减少 13.48%；实现归母净利润 10,130.36 万元，同比减少 46.26%；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8,189.07 万元，同比减少 54.12%。

（一）加大客户开拓，提高市场份额

2023 年，公司积极迎战市场下行及内外部竞争压力，加强销售团队队伍建设和运行机制，明晰区域责任制目标，围绕终端客户、重要市场、新兴市场逐个突破；施行产品经理制，推动产销研贴近客户深度互动；重视服务口碑，凭借产品优势、质量优势、人才优势、技术优势、服务优势，有效匹配客户的多元化需求，持续提升服务品质和客户满意度；

2023 年，公司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大客户开拓力度，提升存量客户

的市场渗透率及新应用场景的拓展，加大物联网、汽车电子、工业控制、电力、北斗等市场头部客户端的渗透，积极布局 5G、WIFI6、光通信、ICT、边缘计算、ChatGPT 等潜力市场对超高频、高稳定性产品的需求开发与规模应用，把握相关领域结构性增长机会；

2023 年，公司顺应市场变化与需求，确保 32.768kHz 在物联网大众消费领域广泛应用以及智能终端、网通等应用领域产品竞争优势，重点加大小尺寸、高基频产品应用的配套研发，热敏产销量配套手机市场国产化显著提升，有源产品及高频差分振荡器等积极扩产增效，推进新行业新应用方面包括电表、光伏、储能、BMS、光模块、人工智能等细分行业合作，RTC 时钟模块实现量产增效，终端客户及高端产品占比提升，并持续强化对新兴市场、高附加值市场和前沿性市场的开发力度，扩大产品供应，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

（二）加强技术研发，巩固竞争优势

2023 年，公司继续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致力于新工艺、新产品、新装备一体化创新研发。

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关键设备自主研发能力及高端晶片的自主设计与自给能力优势凸显，主流尺寸微型音叉晶片良率与性能提升与国际同行保持一致，高基频光刻晶片实现了产业化落地，76.8MHz、80MHz、96MHz、125MHz、156.25MHz、212MHz、285MHz 等超高频以及超小尺寸产品量产，并具备 300MHz 高基频加工能力，推动特殊应用场景包括车规级（高安全等级）、RTC（高精度、可靠性、高稳定性）晶片、工业级（高宽温要求）等高性能晶片试制并量产，提升新质生产力。

公司扎根半导体光刻工艺技术，积极推进高端产品及前沿产品设计，更小尺寸、更高频率、更稳定性产品实现量产供应，并在超高频石英晶片的湿法腐蚀技术瓶颈上取得重大突破，石英晶体腐蚀液及腐蚀工艺达到行业先进水平；顺应新行业新应用市场新时钟方案需求，推动技术升级迭代与产品结构优化，低功耗、高精度、音叉 XO 系列、TCXO 系列产品以及低相噪、高稳恒温系列产品、RTC（实时时钟）模块等性能、良率提升；车规级高频系列、OSC 钟振等系列产品特性优化，公司整体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持续增强。

（三）优化内部管理，促进降本增效



2023 年，公司持续优化内部管理，全面提升设备管理、信息化管理、质量管理、业务流程管理等，有效资源调度与配置，持续降本增效，提升运营效率。

针对供应链管理，通过引进新的供应商并和有资质的供应商形成战略合作，降低直接采购成本；针对生产流程管理，通过工艺技术及流程优化，施行精益管理，减少物料浪费，提高利用率；针对人工效率管理，通过组织优化和多技能培训，提高员工降本意识，鼓励全员参与改善，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人均效率，降低成本；持续优化研发、生产、销售、采购等业务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程序，严格高制程管理，进一步提升产成品良品率；积极推动数字化转型，提升智能制造和生产管理信息化水平，实现生产管理系统和自动化设备的无缝对接，减少人工失误及产品缺陷率，提高产品质量和可靠性、可追溯性。

（四）深化梯队建设，激发内生动力

公司继续贯彻实施人才战略，以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深化梯队建设，打造结构优、活力足、业务强的人才梯队，激发内生动力。

2023 年，公司不断完善用人制度、激励制度，有针对性地吸收引进公司需要的研发技术人才、销售人才和综合管理人员，同时加强员工培训力度，组织开展多维度、多层次培训项目，努力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创新能力、现代化经营管理能力和决策能力，让员工与企业共同进步，共同成长；2023 年，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拟用于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以期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夯实人才发展根基。

二、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开展工作，按时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同时，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工作，充分行使职权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	2023/4/25	1、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十五次会议		2、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0、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3、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4、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6、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4、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6、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9/8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10/27	1、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11/17	1、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12/10	1、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12/16	1、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1	2022 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3/5/18	1、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	2023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3/9/18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法、尽责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都得到了落实。

(三)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全体专门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相关工作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事项，对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23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3/3/24	1、关于 2022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内审进展情况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3/4/25	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7、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审计部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11、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3/8/29	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计部 2023 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3/10/27	1、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计部 2023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3/8/29	1、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3/12/16	1、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11/17	1、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勤勉尽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五) 信息披露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了各类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3 年度，公司通过接待投资者现场及电话调研、接听投资者电话、上证 e 互动问题回复、投资者关系管理邮箱问题回复等多种途径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公司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决策；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沟通；在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不定期发布公司信息，以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状况等。

公司把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来开展，不断学习、不断创新，以更多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加了解公司，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建言献策，公司力求维护与投资者的顺畅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七）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性和有效性；根据最新监管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对《公司章程》等制度进行修订，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治理的规范化水平；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参与监管部门或者协会组织的各项培训，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及履职能力；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强化内控管理，全面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对经理层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促进和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

三、2024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社会、对股东、对企业、对员工负责的态度，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坚持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完善内部控制，全力推进公司各项工作开展，努力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馈广大股东。



（一）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董事会将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更多的依据，强化履职能力；统筹战略和计划管控，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携手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公司发展战略，积极落实各项决策部署，确保战略落地，力争实现公司各项经营指标，以良好的业绩回馈广大股东。

（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深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要求，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和梳理信息披露全流程，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公司规范运作的透明度。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利用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现场调研、业绩说明会、电话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保证沟通渠道的顺畅、多样，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建立正确价值导向，进一步促进双方良好稳定的互动互信关系，树立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三）强化公司治理能力，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强化管理力度，扎实做好董事会各项日常工作，按照最新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时做好各项内控制度的建设与优化，坚持依法依规治理企业，强化规范运作意识，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二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第一部分：2023 年度公司决算报告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1、 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
营业总收入	79,286.02	91,636.20	-13.48
营业利润	11,809.72	22,247.11	-46.92
利润总额	11,540.39	22,160.35	-47.92
净利润	10,224.51	19,001.57	-46.1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30.36	18,851.83	-46.26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7,282.81	33,786.17	-19.25

2、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幅度 (%)
总资产	204,161.78	206,340.26	-1.06
总负债	27,159.05	24,416.60	11.23
所有者权益	177,002.73	181,923.67	-2.7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5,422.19	180,306.06	-2.71

3、 主要销售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
晶体元器件收入	75,516.61	86,818.70	-13.02



二、 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 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04,161.78 万元，比上年末 206,340.26 万元减少 2,178.48 万元，减幅 1.06%，主要资产变动说明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增减变动幅 度 (%)	备注
货币资金	23,150.01	31,690.16	-8,540.15	-26.95	
应收票据	5,230.73	4,565.60	665.13	14.57	
应收账款	21,963.38	18,897.83	3,065.55	16.22	
应收款项融资	3,034.20	4,674.69	-1,640.49	-35.09	(1)
预付款项	293.85	344.13	-50.28	-14.61	
其他应收款	322.40	260.92	61.48	23.56	
存货	15,880.85	17,697.14	-1,816.29	-10.26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资产	8,632.63		8,632.63	不适用	(2)
其他流动资产	18,938.22	26,374.92	-7,436.70	-28.20	
长期应收款	-	367.17	-367.17	-1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300.18	1,054.21	245.97	23.33	
投资性房地产	4,166.05	4,265.16	-99.11	-2.32	
固定资产	65,754.23	73,421.67	-7,667.44	-10.44	
在建工程	5,788.27	2,487.82	3,300.45	132.66	(4)
使用权资产	291.37	219.12	72.25	32.97	(5)
无形资产	3,723.28	3,727.13	-3.85	-0.10	
长期待摊费用	754.79	813.88	-59.09	-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4.42	2,970.08	-265.66	-8.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232.89	12,508.63	9,724.26	77.74	(6)

备注：

- (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末较上期末下降 35.09%，主要是报告期末公司 6+9 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期变动原因，主要是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本息一年内到期部分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 (3) 长期应收款本期变动原因，主要是报告期末公司将“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保证金一年内到期部分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 (4) 在建工程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132.66%，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厂房增加所致。
- (5) 使用权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32.97%，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租赁资产增加，导致确认的使用权资产增加。
- (6)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77.7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一年期以上的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2、主要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27,159.05 万元，比上年末 24,416.60 万元，增加 2,742.46 万元，增幅 11.23%，主要负债变动说明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增减变动幅 度 (%)	备注
应付账款	11,018.37	7,686.40	3,331.97	43.35	(1)
合同负债	165.06	315.25	-150.19	-47.64	(2)
应付职工薪酬	1,378.03	1,488.77	-110.74	-7.44	
应交税费	993.41	3,045.91	-2,052.50	-67.39	(3)
其他应付款	921.82	2,209.15	-1,287.33	-58.27	(4)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581.07	1,679.53	-1,098.46	-65.40	(5)
其他流动负债	2,675.37	1,788.30	887.07	49.60	(6)
租赁负债	225.38	212.35	13.03	6.14	
长期应付款		436.84	-436.84	-100.00	(7)
递延收益	9,166.30	5,521.18	3,645.12	66.02	(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25	32.93	1.32	4.01	

备注：

- (1) 应付账款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43.3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产量增长，应付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 (2) 合同负债本期末较上期末下降 47.6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3) 应交税费本期末较上期末下降 67.39%，主要是报告期末公司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 (4) 其他应付款本期末较上期末下降 58.27%，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限制性股票解禁，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转回所致。
-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末较上期末下降 65.40%，主要是报告期末公司应付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 (6) 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49.60%，主要是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的非 6+9 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7) 长期应付款本期变动原因，主要是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的融资租赁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8) 递延收益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66.0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净资产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5,422.19 万元，比上年末 180,306.06 万元，减少 4,883.87 万元，减幅 2.71%，主要股东权益变动说明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增减变动幅度 (%)	备注
实收资本 (或股本)	38,932.28	27,810.24	11,122.04	39.99	(1)
资本公积	86,439.51	97,183.74	-10,744.23	-11.06	
减：库存股	11,052.61	1,500.72	9,551.89	636.49	(2)
盈余公积	8,321.57	5,707.73	2,613.84	45.79	(3)
未分配利润	52,781.44	51,105.06	1,676.38	3.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422.19	180,306.06	-4,883.87	-2.71	
少数股东权益	1,580.54	1,617.61	-37.07	-2.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002.73	181,923.67	-4,920.94	-2.70	

备注：

- (1) 实收资本 (或股本) 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39.9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2) 库存股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636.4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所致。
- (3) 盈余公积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45.7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二) 经营成果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286.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350.18 万元，减幅 13.48%；实现净利润 10,224.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8,777.06 万元，减幅 46.19%。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	备注
一、营业总收入	79,286.02	91,636.20	-13.48	



其中：营业收入	79,286.02	91,636.20	-13.48	
二、营业总成本	68,697.52	68,340.82	0.52	
其中：营业成本	58,540.02	56,467.19	3.67	
税金及附加	810.80	671.89	20.67	
销售费用	1,577.03	1,875.14	-15.90	
管理费用	5,693.14	6,335.69	-10.14	
研发费用	3,659.06	5,056.40	-27.64	
财务费用	-1,582.52	-2,065.49	不适用	
加：其他收益	2,400.08	1,716.40	39.83	(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75	-633.24	不适用	(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3	152.76	-112.46	(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3.15	-2,585.90	不适用	(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6	301.71	-93.52	(5)
三、营业利润	11,809.72	22,247.11	-46.92	
加：营业外收入	219.32	184.01	19.19	
减：营业外支出	488.65	270.76	80.47	(6)
四、利润总额	11,540.39	22,160.35	-47.92	
减：所得税费用	1,315.88	3,158.78	-58.34	(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24.51	19,001.57	-46.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30.36	18,851.83	-46.26	
少数股东损益	94.14	149.74	-37.13	

备注：

- (1) 其他收益较上年增长 39.83%，主要是本期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 (2) 投资收益本期变动原因，主要是上期处置深圳市鹏赫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导致上期投资收益减少。
- (3)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期计提坏账损失增加。
- (4)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存货减值减少。
- (5)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下降 93.52%，主要是上期处置政府回购土地收益所致。
- (6)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长 80.47%，主要是本期对外捐赠增加。
- (7)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下降 58.34%，主要是本期利润减少。

(三) 现金流量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82.81 万元，比上年 33,786.18 万元减少 6,503.37 万元，减幅 19.2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978.93 万元，比上年-51,042.30 万元增加 34,063.37 万元，变动幅度 66.74%；筹资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18,944.17 万元，比



上年-19,426.64 万增加 482.47 万元，变动幅度 2.48%。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额	增减变动幅度 (%)	备注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267.23	88,265.25	-17,998.02	-20.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8.82	2,115.34	-1,896.52	-89.66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0.10	4,177.17	3,202.93	76.68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866.16	94,557.75	-16,691.59	-17.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83.72	30,672.29	-8,388.57	-27.3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93.50	15,297.85	-804.35	-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92.76	8,544.47	48.29	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3.37	6,256.97	-1,043.60	-1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83.34	60,771.58	-10,188.24	-1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82.81	33,786.18	-6,503.37	-19.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8.00	-388.00	-100.00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1	1,121.32	-1,117.41	-99.65	(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03.41	22,594.40	4,909.01	21.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7.32	24,103.73	3,403.59	14.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64.03	14,332.75	-4,068.72	-2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2.22	-	222.22	不适用	(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	60,813.29	-26,813.29	-44.09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86.25	75,146.04	-30,659.79	-4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8.93	-51,042.30	34,063.37	不适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	(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2.68	7,797.72	-1,825.04	-23.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1.49	1,628.92	11,342.57	696.32	(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44.17	19,426.64	-482.47	-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44.17	-19,426.64	482.47	不适用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79	1,602.17	-1,514.38	-94.52	(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52.50	-35,080.60	26,528.10	-75.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90.16	66,770.77	-35,080.61	-52.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37.66	31,690.16	-8,552.50	-26.99	

备注：

(1)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89.66%，主要是本期收到出口退税与增值税



- 留抵返还同比减少。
-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76.68%，主要是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 (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100.00%，主要是上期收到深圳市泰卓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99.65%，主要是上期公司处置土地、收益增加。
 - (5)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期公司向武汉市杰精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增资所致（武汉市杰精精密电子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
 - (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44.09%，主要是本期新增定期存款与大额存单同比减少。
 - (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较上期下降 100.00%，主要是本期公司无银行借款。
 - (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较上期增长 696.32%，主要是本期支付回购股份款。
 - (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94.52%，主要是本期汇率波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影响减少。

第二部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一、 预算编制说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是在细致审视 2023 年实际经营成效与经验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当前宏观经济导向及行业动态，针对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经营实力、拓展规划及年度目标，本着稳健与审慎原则精心编制。旨在确保公司资源合理配置，风险有效控制，以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二、 2024 年财务预算

在 2024 年，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脉动，加大研发力度，提升产品和装备竞争力。我们将专注于发展高端客户群体，拓宽消费场景，深挖市场潜力。此外，公司将致力于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在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中，能够稳健增长，为企业的长期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024 年财务预算的主要财务指标为：营业收入 10 亿元，净利润 1.5 亿元。



三、 特别说明

上述财务预算指标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考核指标，不代表公司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管理团队努力的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苏灵女士、易铭先生和田韶鹏先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分别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苏灵》《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易铭》《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田韶鹏》。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



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子公司随州泰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随州润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湖北东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泰晶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科成精密五金有限公司、重庆市晶芯频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泰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武汉润晶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7.87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5.96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内部环境、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控制活动、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信息与沟通、担保业务、财务报告、预算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系统、内部信息传递、内部审计与监督。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人力资源、资产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资金活动、合同管理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 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 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 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 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公司财务报表错报(含漏报)的重要程度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3%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任何程度的舞弊；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③控制环境无效；④对企业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重大影响，导致严重偏离预期收益趋势的缺陷；⑤在关联交易控制方面存在缺陷，导致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⑥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不是由公司首先发现的；⑦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	① 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者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金额>500万元	200万元<金额≤500万元	1万元<金额≤200万元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对外正式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有以下情况的直接视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情节较为严重；②企业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④因公司管理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重组失败，或新扩充下属单位经营难以为继；⑤企业管理层人员纷纷离开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⑥被媒体频频曝光负面新闻，并受到监管机构查处；⑦内部控制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在控制活动过程中未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要求执行；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已进行整改，不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增强内部控制在经营活动中的渗透能力，提高对重点领域风险检查的频率，通过业务部门自查自纠与复查小组进行抽查等方式开展风险检查工作，提高了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

2024 年，公司继续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进一步落实风控制度，突出销售业务、采购业务、研究与开发等高风险领域，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



议案七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14,006,704.5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公司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1 元（含税）。截至公司《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 389,322,772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公司股份数量 10,001,740 股后为 379,321,03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725,003.59 元（含税），占 2023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33%。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公司《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10,526,070.78 元（不含交易费用），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9.10%，视同现金分红。

综上，2023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141,251,074.37 元，占 2023 年年度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39.43%，占 2023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的 34.12%。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八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2023 年度薪酬（万元）
喻信东	董事长	51.88
王斌	副董事长	40.91
王金涛	董事兼总经理	41.77
喻家双	董事兼财务总监	31.15
苏灵	独立董事	8.00
易铭	独立董事	8.00
田韶鹏	独立董事	8.00
合计	-	189.71

注：上述薪酬均为含税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个人申请自行申报的除外）。

二、董事薪酬方案

本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薪酬方案适用对象：董事

（二）薪酬方案实施期限：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薪酬标准

1、董事长喻信东先生在公司领取薪酬，按年薪 49 万元/年（含税），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副董事长王斌先生在公司领取薪酬，按年薪 40 万元/年（含税），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3、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高级



管理人员职务所对应的公司薪酬标准执行，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4、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5、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8 万元/年（含税）；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含税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个人申请自行申报的除外）。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九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发展战略规划（2021年-2025年）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重要内容提示

本规划中所涉及的未来经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修订说明：经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展战略规划（2021年-2025年）》，因原规划规定了 2021 年至 2023 年的具体发展计划，现在原有基础上补充 2024 年至 2025 年的发展规划。

一、经营理念与发展战略

（一）经营理念

公司在“坚持科技创新、振兴我国晶体工业”的文化理念的引领下，坚持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领先为先导，以管理创新为保障，以客户满意为宗旨，为员工提供发展平台，为社会和股东创造核心价值”的经营理念，在“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大趋势下，通过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管理增效，为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石英晶体频率元器件和更加优质的服务。

（二）整体发展战略及发展规划

1、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专注于石英晶体频率元器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坚持“产品高端化、产业高质化、队伍专业化、资本多元化”的发展战略，坚持自主创新、服务终端客户的发展思路，力争成为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石英晶体频率元器件研发型企业。在国内市场方面，大力开发终端客户，积累一批优质、稳定、广泛的客户资源，同时利用自身的研发优势、成本优势、制造优势和

服务优势，在客户积累的基础上完成产品升级和市场份额的稳步增加；在海外市场方面，抓住全球电子工业向中国市场延伸的机遇，拓展更加广阔的国际市场。

2、未来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 5 年的发展目标为：在不断拓展现有晶体谐振器市场的同时，稳步、有效地开展微型片式晶体谐振器、振荡器等石英晶体频率元器件的研发与应用，力争跻身国际晶体行业的前列。

具体目标为：

(1) 在现有产品技术及产品制造系统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和过程控制能力，建立健全产品质量体系，推进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巩固并提升公司自主核心技术优势，保持行业领先性；

(2) 紧跟微型化、片式化、高基频、高稳定性行业发展趋势，实现尺寸更小、更高稳定性产品的规模化生产，扩充高附加值产品市场配套能力，推动新产品的技术升级和前沿开发，实现营业收入和利润的持续、稳定增长；

(3) 对标全球一流方案服务商，加强与现有优质客户的供应链合作关系的同时，持续深耕物联网、大数据、光通信、汽车电子、工业控制等战略新兴市场，逐步提高终端客户营收占比，并积极开拓境外业务，成为客户值得信赖的频控器件供应商；

(4) 积极拓宽与国内外同行业资深企业开展多形式合作，提升产品差异化、多元化竞争实力，行业地位和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

二、2024 年至 2025 年的发展计划

到 2025 年末，公司工艺创新、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再上台阶，高端产品结构优化升级，新行业、新业务领域新时钟方案的市场应用有效拓展，新兴产业、重大市场、终端客户加快培育，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夯实扩大。

1、深耕主营业务，扎实高质管理

深耕主营业务，加大对超高频、高稳定性、低抖动石英晶体频率元器件的需求开发与规模应用，持续强化对新兴市场、高附加值市场和前沿性市场的开发力

度，扩大产品供应，提高市场占有率。

扎实高质管理，全面提升设备管理、质量管理、业务流程管理等，有效资源调度与配置，提升运营效率。加大智能化产线的推进和产线柔性化升级，多型号产品根据生产需求灵活切换，增强设备可利用率；提升制造和生产管理信息化水平，实现生产管理系统和自动化设备的无缝对接，生产过程的全流程追溯和可视化管理；持续优化研发、生产、销售、采购等业务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程序，全面质量管理，严格高制程管理，进一步提升产成品良品率和客户满意度。

2、优化市场生态，推进高端应用

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紧抓国产替代机遇，提升存量客户的市场渗透率及新增量客户应用场景的拓展；实施大客户战略，为客户提供多元化、差异化、定制化解决方案与配套设计，提高终端客户占比；持续强化推进方案商主流芯片平台配套研发及认证，车规级产品从芯片厂商认证到主机厂的逐步导入；拓宽与国内外行业资深企业开展多形式合作，建立长期战略资源互补；加强售前售中售后支持、客户维护工作，深化物联网、网络通信、移动终端等市场渗透率，强化品牌口碑；

围绕新行业新应用市场新时钟解决方案，提高微型 32.768kHz、高基频、有源产品、高频差分振荡器、RTC 时钟模块等高附加值产品的市场渗透率，把握北斗应用终端、电力、汽车电子、边缘计算终端、工业控制终端、光模块等领域结构性增长机会，保障产品品质，推进高端应用，提高高端产品的市场承接效益。

3、精进技术研发，成果落地生花

坚持自主创新，致力于新工艺、新产品、新装备一体化创新研发，增强竞争壁垒。在石英晶片技术开发上，重点推进高基频光刻晶片产业化，实现多频点的定制研发；推动特殊应用场景包括车规级（高安全等级）、RTC（高精度、可靠性、高稳定性）晶片、工业级（高宽温要求）等高性能晶片的研发和产业化。在成品研发上：实现光刻 kHz 小尺寸特性优化，超高频以及超小尺寸产品稳定量产；低功耗、高精度、低相噪、高稳恒温器件产线扩产增效；完成独立车规产线建设及 CNAS 实验室的筹建，车规系列、钟振、RTC 等系列产品产能提升。同时，研发和改进现有石英晶体频率元器件生产的工艺及相关设备，不断提升和改



进半导体光刻工艺、激光调频、离子刻蚀、检测及图像识别等技术应用，提高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各项创新成果落地生花，公司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

4、推动资本赋能，加速外延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品牌建设，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规范运营管理，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和交流，共同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同时，公司将在充分考虑自身条件的基础上，本着对股东有利、对公司发展有利的基本原则，有效利用资本市场工具和资源配置功能，驱动产业和资本循环互动，实施对外投资和兼并收购活动，理性、合理地应用资本工具，发挥资本在产业发展中的优势，开拓更多新型应用领域，助推公司产业发展。

5、加强招才引智，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以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深化梯队建设，打造结构优、活力足、业务强的人才梯队。公司将重点培养或引进目前业务发展亟需的研发人才、技术人才、管理人才、营销人才，大力引进学科带头人和专家型高级人才。通过与国内知名高校的合作，强化本科、硕士和博士等专业毕业生的招聘和培养合作机制；公司将继续通过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对员工进行培训，帮助员工提高工作技能和职业素质，也将继续通过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和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积极性。通过健全和完善优秀人才的选拔、培养、培训、激励机制，切实提高各类优秀人才队伍的素质和凝聚力、执行力与生产力，使得各类人才在与公司共同成长的过程中能够形成强烈的归属感，增强人才稳定性，力争形成一支团结凝聚、精干高效、蓬勃向上的人才队伍，支持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

议案十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以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科学有效的原则，忠实、勤勉、有效地执行监督职能。我们积极参与公司治理，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关键领域进行了监督和评估，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 1、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5、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7、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8、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10、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 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1、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4、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三) 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1、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 2023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1、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23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共列席了7次董事会会议，参加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重点关注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策过程及决议事项的合法性与合规性，并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此外，监事会还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查，以及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机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忠实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均能恪守职责，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未发现有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3年度，监事会通过对公司财务制度的执行和财务状况进行了严格的审查与监督。经过细致的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执行有效，会计



报表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在报告期内无违规对外担保行为，也未发现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担保事项。

（三）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制定及实施

2023 年度，公司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规定制定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次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78,102,3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红利 58,401,502.74 元（含税），转增 111,240,958 股。监事会监督了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有关情况，决策程序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规定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规定执行。方案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根据整体工作安排按规定时间完成实施工作。

（四）关联交易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审查和监督。监事会经审查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募集资金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不当的情况，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股权激励情况

1、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82 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各激励对象解除限售



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79 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对各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推动公司规范健康发展。工作重点如下：

（一）依法履行监督职责

监事会将监督重大决策执行情况，督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组织监事会会议，关注重大事项决策过程，确保公司决策和执行的合规性，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二）聚焦风险管控

监事会将重点关注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环节和内容，树立监督意识，从财务和内控方面发挥作用。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点事项进行主动问询和审慎评估，加强对公司运营风险的把控能力，推动公司健全合规管控机制。

（三）促进协同合力，提升监督能力

监事会将与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加强配合，结合公司年度工作计划，通过实地调研和信息沟通，推动监督与经营发展相结合。同时，强化财务、审计、法律等业务知识的学习，参加专业研讨和培训，及时了解政策性文件和行业发展信息，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新要求，进一步加强自身履职能力，提高监督水平，强化监督力度，促进公司的健康、规范发展。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一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2023 年度薪酬（万元）
万杨	监事会主席	24.48
毛宇	监事	19.97
龚锐	职工代表监事	11.86
合计	-	56.31

注：上述薪酬均为含税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个人申请自行申报的除外）。

二、监事方案

本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章程》《公司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薪酬方案适用对象：监事

（二）薪酬方案实施期限：监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薪酬标准

公司监事按其任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并领取监事津贴，其中监事津贴：监事会主席津贴 5 万元/年（含税），监事津贴 3 万元/年（含税）。

（四）其他说明

1、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含税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个人申请自行申报的除外）。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二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股东提名，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同意提名喻信东先生、王斌先生、王金涛先生、黄大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资格和条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1、喻信东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18年2月，任深圳市泰晶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2005年10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200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08年12月至今，任随州润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9月至今，任武汉市杰精精密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喻信东先生为国家电子行业标准《10kHz-200kHz 音叉石英晶体元件的测试方法和标准值》（SJ/T10015-2013）的主要起草人之一。

2、王斌先生，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11月至今，先后在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生产负责人；2008年12月至今，任随州润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3年4月至今，任湖北东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5月至2021年2月，任随州泰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6月至今，任重庆泰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2月至今，任随州泰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3、王金涛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1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深圳市泰晶实业有限公司生产负责人；2011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科成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6月至2021年2月，任随州泰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6月至今，任随州泰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4、黄大勇先生，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企业发展部主任。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



议案十三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同意提名苏灵女士、王宇宁女士、余志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1、苏灵女士，197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9年7月至今，就职于武汉大学，先后担任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副主任；2019年6月至今，任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今，任苏州晶云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王宇宁女士，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4月至今，就职于武汉理工大学，现任武汉理工大学汽车工程学院副教授；2019年至今，任中国汽车工程学会汽车应用与服务分会常务理事；2020年6月至今，任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余志勇先生，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8月至今，就职于武汉理工大学。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



议案十四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股东提名，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同意提名刘剑先生、张美昆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1、刘剑先生，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大专学历。2009年11月至今，就职于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采购部经理、投资者关系总监；2011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监事；2018年5月至今，任重庆泰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6月至今，任湖北东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2、张美昆先生，199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0年6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研发工程师。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20日